

西南财经大学金融学院

2018 级接收推荐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工作细则

为深入贯彻学校“内涵发展，质量优先”的办学方针，落实“科学规范选拔，择优录取，保障考生权利，确保公平竞争”的要求，根据《西南财经大学接收推荐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结合我院实际情况，制定本工作细则。

一、组织管理

我院按规定成立招生领导小组负责本单位推免生接收工作的具体实施，制定实施细则、进行资格审查、组织考核、确定拟录取名单、受理信访。

二、接收专业和规模

1. 我院推免生接收分为普通推免生和硕博贯通推免生两类。
2. 我校 2018 级硕士研究生招生目录尚未公布，考生报名时按 2017 级硕士目录来填报专业。我院 2017 级硕士研究生招生专业目录所公布的专业均接收推免生。
3. 拟接收规模原则上不超过学院公布招生计划总额的 50%。
4. 我院硕博贯通推免生招生专业为金融学、金融工程，其中金融学 10 人，金融工程 5 人（包含“金融学院 2017 年‘硕博贯通’项目”的招生人数，且已被该项目录取的学生不再参加此次考核）。

三、申请条件

1. 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具有良好的思想品德和政治素质，身心健康；
2. 可获得本科院校推荐免试资格，且符合如下三个条件之一：
 - (1) 全国“985”或“211”院校应届毕业生；
 - (2) 本科专业（不含辅修专业）所属学科为国家重点学科或重点（培育）学科；
 - (3) 本科专业（不含辅修专业）所属一级学科在教育部最新一次学科评估排名前 30%（含）。
3. 本科阶段学习成绩优异，诚实守信，学风端正，无任何违法、违纪记录；
4. 本科专业（不含辅修专业）为经济类或管理类的推免生，本科专业（不含辅修专业）为数学、法学、计算机的非经济类或管理类的推免生，均可申请我院任何专业。非经济类或管理类推免生的接收人数不超过我院接收规模的 20%。
5. 其他条件：
 - (1) 大学英语四级成绩在 530 分及以上或六级成绩 425 分及以上；或雅思、托福、GMAT 成绩达到满分的 70% 及以上水平；
 - (2) 我院会根据实际申请情况，参看考生的 GPA、综合素质等择优筛选确定面试名单。

四、申请及考核程序

1. 填报志愿

所有申请人必须按照要求，分别先后在“西南财经大学推免生报名系统”和“全国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信息公开暨管理服务系统”完成报名程序，未报名者一律不接收。

（1）填报时间：

“西南财经大学推免生报名系统”：7月25日-9月5日
“教育部推免生服务系统”：9月28日17:00前（预计时间，具体时间另行通知）

（2）填报要求：每名申请人只能填报我校一个招生专业，多填无效。

2. 资格审查

“西南财经大学推免生报名系统”关闭后，我院将对申请人进行资格审查，择优确定复试名单，并在研招办主页公布复试名单，同时通过短信发送复试通知。

3. 报到

获得复试资格的申请人需要在规定时间到我院报到，并按要求提交审核材料（以学校研招办主页公布的通知为准）。

（1）报到时间：2017年9月11日上午9:00-11:30，下午13:30-16:00

（2）报到地点：西南财经大学（柳林校区）格致楼3楼313室

4. 复试

确认参加我院考核的申请人须在规定时间参加复试。

复试形式为：面试

(1) 复试时间：2017 年 9 月 12 日下午 15:00 开始

(2) 复试地点：西南财经大学（柳林校区）颐德楼 H 座 2、3 楼

(3) 复试内容：专业面试、外语听说能力测试、综合素质面试和政治审查

(4) 综合成绩计算公式：满分为 100 分，包括专业面试(50%)、外语听说能力测试(20%)、综合素质面试(30%)三部分。

(5) 其他说明或要求：结合考生本科阶段的学业、科研、社会实践，重点考察专业素质、研究潜力、创新精神、英语水平和思想政治素质。面试前 30 分钟公布面试分组名单。

申请硕博贯通推免生的考生需要在面试时提交研究计划。计划书要求：针对报考专业的某一问题所制定的详尽的研究计划（包括立题依据，研究内容，拟采取的研究方法、技术路线，考核指标（成果））。

五、拟录取

1. 根据学校下达招生规模和考核成绩择优录取。综合成绩不合格（低于 60 分）不予录取；政治审查不合格不予录取。

2. 申请硕博贯通推免生的，先在其单列计划中排序录取；未录取的可列入普通推免生，根据综合成绩排序录取。

3. 拟录取名单经学校研究生招生领导小组审核后，由学校研究生院统一公示。

4. 获得拟录取资格的申请人务必于 9 月 28 日 17:00 前（预计时间，具体时间另行通知）登陆教育部“全国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信息公开暨管理服务系统”填写并提交报名信息。并按照如下程序完成录取确认，逾期未确认将视为自动放弃录取资格。

全国推免生信息公开暨管理服务系统操作流程图

考生 9 月 28 日 17:00 前提交报名信息 \Rightarrow 研招办发放复试通知 \Rightarrow 考生接到通知后 24 小时内“确认复试” \Rightarrow 研招办发放录取通知 \Rightarrow 考生接到通知后 24 小时内“确认录取。”

六、调剂

我院不接收调剂。

七、其他

通讯地址：四川成都温江柳台大道 555 号格致楼 3 楼 313 室

咨询电话：028-87092316

联系人：周老师

金融学院

2017 年 7 月 24 日